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6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票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议案》，同意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调整为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6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6 年 6 月 3 日至 2026 年 6 月 12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6 年 6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30）。

（三）2026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相关权益并办理授予登记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四）2026 年 6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五）2026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调整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调整股票来源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调整事由

根据公司《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披露指南》”）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好地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上述激

励计划中的股票来源进行调整。

（二）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内容

1、“特别提示”之“二”调整前后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第五章 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方式、来源、数量和分配”之“一、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方式及股票来源”调整前后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第七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之“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前后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为每股 20.20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20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为每股 20.20 元，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0.20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此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股票来源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激励计划股票来源的事项。

五、律师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关于本次调整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本次调整的事由、调整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